虚伪的教条与道德主义【士21章】

- 段落大意
  - 为结果后悔（1-7）：以色列人为攻打便雅悯人并且立誓不把女儿嫁给便雅悯人而后悔痛哭。他们并不思想更重要的问题，那就是自己的行为以及所立的誓言是否合乎上帝的旨意。
  - 补救办法一（8-15）：以色列人因后悔自己所行的与所起的誓，就想办法补救。他们将没有参与攻打便雅悯支派的基列雅比人连妇人带孩子全都杀光，从中抢了四百处女归便雅悯人为妻子。
  - 补救办法二（16-24）：他们想出来的第二个办法，即让便雅悯人到示罗那里，在耶和华的节期那天，等候女子出来跳舞，然后去抢还差的两百女子为妻。如果女人的家人追责，就回答他们个人说，“求你们看我们的情面，施恩给这些人，因我们在争战的时候没有给他们留下女子为妻。这也不是你们将女子给他们的，若是你们给的，就算有罪。”
- 属灵教训
  - 教条式守约
    - 以色列人发明的教条式规矩：以色列人在本章所做的事，真的让人感觉非常滑稽，真的就是在掩耳盗铃，他们似乎是机械式地在一个程序中、一个教条中生活着，完全不是活在上帝在律法中所吩咐的心意中，即为爱神而爱人如己的生活；乃是建立起一套教条主义，活在人所发明的死规则里。这恰恰就是最后一节第25节所说的：“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因为他们把人为的规则代替了上帝的律法。
    - “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也可以这么理解：因他们每个人都做自己看为正确的事，就照着共识或决议起誓，同心攻击便雅民人；因他们每个人都做自己看为正确的事，就照着共识或决议为剩下的便雅悯人可以继续繁衍后代，想出解决之道；因他们每个人都做自己看为正确的事，就把他们的共识或决议，当作是不能更改的律法，而不反思他们的共识或决议是否合乎神的律法。
    - 属灵的教训：查考【可7：6-9】
      当人们把大家的共识或决议，当作是高于神的律法，或与神的律法平等时，这种奇怪的现象，恰恰就是现今西方社会与教会的普遍问题，也是中国家庭教会中许多传道人所望尘莫及的。凡熟知西方教会的人，在这一点上如果把他们与士师记第二十一章相比的话，绝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并且，这种怪象正在迅速影响着中国教会。可以肯定地说，这种现象建立起来的一整套体系，最终就是教条主义，就是人为的道德主义。他们并不关心有没有让基督在他们的心中作王，也不太关心上帝的律法其精意是什么，而仅仅是活在字句中，活在他们按照自己的意愿所定的教条和决议中。
  - 教会没有王
    - 个人生命：从个人生命的角度来看，即在无形教会里，真正重生得救的神的儿女，就是那些让基督在心里、在生命中作主作王的人；由于这些人在有形教会中占比非常低，因此，我们就说，以色列中没有王，即在有形教会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意思是，大部分人都是这样，不让基督作王，各人任意而行。
    - 有形教会整体：从有形教会这一整体的角度来说，这句话所指的就是，教会完全在一种无序、没有合乎圣经的体制和规矩的情况下运作的情形。有些教会看似有体制、有体系，但实际上并不见得是合乎圣经的，乃是人所发明的，形式上模仿得有模有样，但就其本质来讲，并不见得是合神心意的教会。而另有些教会，制度、规矩也许都是好的，但却被不法的人所利用，就如有同工比喻说，穿得是正规军的军装，干得却是土匪的勾当。
  - 正解诸士师
    - 查考【来11：32-40】
      不论从无形教会还是从有形教会来看，历代教会的状况其实都差不多一样。虽然如此，上帝也绝对不会撒手不管祂的教会，即便魔鬼撒但的破坏、搅扰不断，然而，上帝依然看顾保守祂的教会，不断兴起神所重用的仆人，忠心地服侍基督的教会。
    - 在耶稣基督里效法士师，遵行上帝在律法上所吩咐的。：我们来看这些士师的时候，重点不是留心看他们在哪些方面有缺点，或犯了律法禁止的；而是特要留心看他们如何遵行了神在律法中所吩咐的，这才是我们所效法的榜样。即使他们在律法禁止的方面有软弱，那也是每一个人都会有的软弱，我们应当警戒，借着他们的软弱来提醒、警戒自己，因为圣经说：“自以为站得稳的，需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10:12）
- 思考问题
  1、从以色列人对便雅悯人的补救措施让我们看到，以色列人的主要问题是什么？这给我们怎样的属灵教训？
  2、本章圣经让我们对“以色列中没有王”有了怎样更深一步的认识？
  3、我们如何正确地看到士师记中的诸士师？

Presented with XMind